

证券代码：603377

证券简称：东方时尚

公告编号：临 2021-072

转债代码：113575

转债简称：东时转债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变更前回购股份的用途：员工持股计划
- 本次变更后回购股份的用途：0.75 亿元至 1.8 亿元用于员工持股计划，0.75 亿元至 1.8 亿元用于股权激励，合计金额不超过 3 亿元，不低于 1.5 亿元。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同意对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前回购股份方案概述

2021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21-007）。根据回购方案，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计划在不低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金额内，以不超过人民币 27.87 元/股的价格，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即从 2021 年 1 月 20 日至 2022 年 1 月 19 日。

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转让。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进行转让，则回购股份

将全部予以注销。

二、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

2021年1月20日，公司实施了首次回购，并于2021年1月21日披露了《东方时尚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8），于2021年1月29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2%暨回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3），并于2021年2月2日、2021年3月2日、2021年4月2日、2021年5月7日、2021年6月3日、2021年7月2日披露了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5、临2021-016、临2021-019、临2021-040、临2021-049、临2021-066）。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17,527,184股，占公司总股本727,835,668股(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比例为2.4081%，成交的最高价为15.08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10.75元/股，累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26,911,709.07元人民币（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回购事项尚在进行中。

三、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结合未来发展战略及公司股权激励的激励规模、激励效果等因素，公司拟对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由“员工持股计划”调整为“员工持股计划和股权激励”。

序号	回购用途	拟使用回购股份的金额
1	股权激励	0.75亿元至1.8亿元
2	员工持股计划	0.75亿元至1.8亿元

除该内容修改外，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均不作变更。

由于公司回购事项尚未结束，上述金额仅为估算数据，具体情况以公司的最

终回购结果为准。

四、变更的合理性、必要性、可行性分析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做出的，旨在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

本次回购股份用途的变更是依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做出的，同时综合考虑了目前实际回购情况、公司财务状况、公司和员工利益等客观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用途变更符合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六、变更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本次变更事项已经公司 2021 年 7 月 1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独立董事的意见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的用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的用途有利于健全和完善公司的长期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用途的变更具有合理性、必要性、可行性，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因此，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事项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一致同意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事项。

特此公告。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13日